

南投縣109學年度營盤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 二、南投縣所屬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校長和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教材教法、教具製作、視聽媒體運用、資訊融入教學，建立專業發展共識，促進教師合作成長。
- 二、藉以切磋教學方法，精進教學專業能力、觀課班級經營，有效輔導學生生活；增進教學技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達到教學目標。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師（含校長）、代理教師等。

肆、實施內容：

一、每學年度校長及每一位教師不限領域，至少須進行一場公開授課，科目依其任教或專長科目為原則。請於第一學期9月30日前確認後提交教導處，並由資訊組公告於學校網站。

二、教學觀察者請自行調課安排無課時間進行教學觀課活動，於觀課日前，向所觀察班級授課校長或教師索取「授課進度」及「教學活動設計」，進行共同備課

並主動了解班級學生學習狀況；入班觀察時請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三、每次公開授課以正常化為原則，教學觀課時間以每節40分鐘為一單元。

四、每場次授課校長及教師主動邀請至少2名本校教師參與觀課，教學觀課結束，於一週內進行回饋(共同議課)分享並完成「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會後由教導處整理成冊。

伍、實施方式

一、安排公開授課：教導處於每學年（九月）初排定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劃表（附錄1）。

二、設計教學活動：演示者針對教學內容進行設計（附錄2），於教學觀摩日前，提供同儕觀課教師參閱並進行共同備課。

三、進行教學觀察：同儕夥伴依教導處排定時間入班進行教學觀察，觀察過程中，至少拍二張數位照片（附錄3），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附錄4），並將附錄3、附錄4交回給教學者。

四、教學省思紀錄：教學結束，教學者依據同儕回饋內容進行分享、省思，並將省思所得紀錄於「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附錄5）。

五、每位觀、授課者請將上述表單（附錄2、3、4、5、6）於結束後一個月內上傳至public「公開授課資料夾」由教導處彙整。

六、教導處收齊上述表單（附錄2、3、4、5、6）呈校長核定後存教導處備查；原始文件由教學者自行收存於教學檔案。

陸、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導主任：

校長：

南投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附錄 1

南投縣109學年度營盤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
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辦理教學夥伴觀課時間規劃表

項次	授課者	授課班級	科目	時間/節次	參與觀課者(人)	備註
1	蔡政道					
2	李育慧					
3	王淑卿					
4	簡小萍					
5	江惠珍					
6	黃秀瓶					
7	吳文明					
8	洪燕妃					
9	潘聖明					
10	陳靜宜					
11	陳重堅					
12	洪惠諭					
13	吳佩紋					

備註：

一、 填表說明：

1. 請各位老師 3~4 人一組，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老師 1 場教學，2 場觀摩他人。 共備觀議課可安排時段為上學期 109/09/09~109/12 月，下學期 110/2/18~110/5 月。請各師自行協調填寫一場教學者及一場觀察者。

2. 教學者公開課至少需邀請 2 位觀察者。
3. 觀課者請帶著「善意的眼睛」、搭配「教學者的觀課需求」，進教室觀課，祝福每位教學者與觀課者都能收穫滿滿。

二、教學者繳交

【附錄-2】教學活動設計單（電子檔）

【附錄-3】公開授課自評表

觀課者繳交

【附錄-4】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觀課者每人一份）

【附錄-5】議課紀錄表（一份）

【附錄-6】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一份）分教學前、中、後各兩張照片

三、上述表單請於教學結束後一個月內，回傳電子檔至public「公開授課資料夾」。

四、授課節次的規劃是上午 4 節，下午 3 節。